



142492 – 跟领聚礼（主麻拜）的伊玛目礼晌礼的断法

السؤال

旅行的人在经过某地时，当地的人正在与伊玛目一起礼聚礼，他就以晌礼的举意跟在后面礼了晌礼。当伊玛目念“赛俩目”出拜时，他也出拜了，因为他举意短礼晌礼。关于他所礼的拜功的断法为何？他可以以短礼晌礼的举意跟随礼聚礼的伊玛目礼拜吗？如果他所礼的拜功不成立的话，要重礼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！

大部分教法学家主张：旅途中不要求礼聚礼（主麻），但如果参加了聚礼，他的拜功是成立的。

如果遇上礼聚礼，是否必须要参加，还是可以离开，单独礼晌礼？

大部分学者对此的主张是：遇上礼聚礼，也不要求他参加；部分学者认为：如果遇上礼聚礼，必须参加聚礼，如病人一样。

按第一种主张：这个人可以跟领聚礼的伊玛目礼他的晌礼，但他会因此失去聚礼拜的回赐；如果他礼的是晌礼，必须礼四拜，因为他是跟着居家人礼的晌礼拜。

脑威（愿真主慈悯他）说：“我们的学者主张：妇女、儿童、奴隶、旅行者，如果来到礼聚礼的清真寺，他们可以离开，礼晌礼……没有人领路的盲人，如果遇上礼聚礼，必须参加聚礼。对此，学者间没有分歧，因为（盲人可以不参加聚礼的）困难已不存在。（至于病人，作者及大部分学者主张：不允许再离开，如果遇上聚礼，必须礼。）最好是分情况而言：如果在聚礼时间前，他可以离开；如果进聚礼时间，还没有开始礼聚礼，如果等待礼聚礼不会给他造成太大麻烦，他必须等着礼聚礼，反之，则不要求他礼聚礼，他可以离开，这种解释是最好的。沙菲尔认为此种主张最合理。”《麦吉姆尔》(4/358)

脑威（愿真主慈悯他）还说：“对跟着聚礼后举意短礼晌礼——无论伊玛目是旅行者或是居家者——有两种主张：沙菲尔学派（《伊玛俩》明文）：大部分学者主张：不允许短礼，因为他跟着礼全拜的人礼的拜……”《麦吉姆尔》(4/234)，可参阅《穆俄尼》(2/94)和《榭勒哈·蒙泰哈·伊拉达特》



(1/310)

《印刷弗》（2/368）：学者泰给耶·迪尼（伊本·台伊米）说：“必须礼聚礼，有可能是因为他跟着居家者礼的。（《分支》：这是伊玛目艾哈迈德独自の见解）。我们有些学者则主张：如果当时是聚礼的时间，等待聚礼成立不会对其造成什么麻烦，他必须参加聚礼。”

这是学者伊本·欧塞敏（愿真主慈悯他）所选择的主张，他说：“旅行者来到清真寺遇到聚礼，必须参加聚礼，因为清高的真主说：【信道的人们啊！当聚礼日召人礼拜的时候，你们应当赶快去记念真主，放下买卖，那对于你们是更好的，如果你们知道。】《聚礼章》（第9节）。这里的拜功，无可置疑指的就是聚礼，旅行者也是信道的人们中的一员，他不能举意礼晌礼，也不能推迟到与晡礼并礼，因为他也是被要求必须参加聚礼的人。

至于询问的人说的“他是旅行者不要求礼聚礼。”依正确的主张：旅行者不需要礼聚礼，而且就算他在旅途中礼了聚礼，也不成立，因为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在旅途中没有成立聚礼。谁成立聚礼，谁确是违背了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的道路，他所做的则是受驳斥的，因为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谁在我的事务中做了一件不属于它的事务，他则是被驳斥的。”至于旅行者经过立行聚礼的城市，如他在城市停留下来，直到礼拜的时间，并且听见了第二个宣礼（即演讲的伊玛目已站上了演讲台后念的宣礼），他必须与当地的穆斯林大众一起礼聚礼，不能与它一起并礼晡礼，必须要等至晡礼时间再礼晡礼。”（62/16）

摘自学者伊本·欧塞敏（愿真主慈悯他）《教法案例解答全集》

综上所述：旅行者如果跟着礼聚礼的人而礼的晌礼，部分学者主张他所礼的拜功是成立的，因为他是跟着居家者礼的，所以他必须全礼晌礼。最保险的方法是：礼聚礼，避免这些分歧，并且以此获得聚礼的回赐。

至于你是否必须重礼你礼的晌礼，从表面而言是没必要的，因为这是一个创制的问题，部分学者认为你所做的是正确的。

真主至知！